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2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承辦人：邱媚湘
電話：04-7531814
電子信箱：meigii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藝術高中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8月27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特字第109030088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中華電信申請函文（共1個電子檔）（0300888A00_ATTCH1.pdf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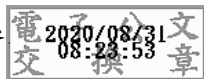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轉知財團法人中華電信基金會「109學年度方賢齊先生獎學金」相關資料1份（如附件），請惠予公告，以利學生依限提出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9年8月20日臺教國署高字第109009777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獎學金相關資料，業已刊登於教育部「圓夢助學網」（網址：<https://helpdreams.moe.edu.tw/>），如學生有申請需求，可提醒學生上網瀏覽。
- 三、如對旨揭獎學金有任何疑義，請逕洽該基金會詢問（電話：02-23445766）。

正本：彰化藝術高中、二林高中、和美高中、成功高中、田中高中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

